



广西中信恒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Guangxi Zhongxinhengtai Engineering Consulting Co., Ltd

招 标 文 件

（全流程电子化评标）

项目名称：数字法院建设重点装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LZZC2025-G1-990540-GXZX

采 购 人：三江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中信恒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采购需求	6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41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58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67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8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广西中信恒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关于数字法院建设重点装备采购项目（LZZC2025-G1-990540-GXZX）的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数字法院建设重点装备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9月3日09时2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LZZC2025-G1-990540-GXZX

项目名称：数字法院建设重点装备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元）：1693568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数字法院建设重点装备采购项目

数量：1

预算金额（元）：1693568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数字法院建设重点装备采购项目（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最高限价（如有）：/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全部货物交货验收完毕质保期结束止。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本项目为线上电子招标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有意向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应当做好参与全流程电子招投标交易的充分准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8月12日至2025年8月19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2: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提供纸质文件，潜在供应商需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 CA 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一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或在“广西政府采购云电子投标客户端-获取采购文件”跳转到广西政府采购云系统获取）。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的招标文件编制，通过其他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将有可能导致供应商无法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编制及上传投标文件。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 年 9 月 3 日 09 时 20 分（北京时间）
2. 投标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3. 开标时间：2025 年 9 月 3 日 09 时 20 分（北京时间）
4. 开标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本项目无需提交投标保证金。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3.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 网上查询地址：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柳州市政府采购网（zfcg.lzscz.liuzhou.gov.cn）。
5.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6) 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政策。

6. 投标注意事项:

(1) 投标文件提交方式: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 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实行在线电子投标, 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下载), 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时, 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2) 供应商应及时熟悉掌握电子标系统操作指南(见政采云电子卖场首页右上角—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采购项目采购): <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tree?tag=AG1DtGwBFdiHx1NdhY0r>; 及时完成 CA 申领和绑定(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政采云 CA 证书办理操作指南)。

(3)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潜在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 CA 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的提交。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预计 7 日左右, 投标人只需办理其中一家 CA 数字证书及签章, 建议各投标人抓紧时间办理。

(4)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 请投标人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 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采购活动。

注: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 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 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 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7. CA 证书在线解密: 供应商投标时, 需携带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否则后果自负。

8.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 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点击右侧咨询小采, 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 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95763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三江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地址: 三江侗族自治县古宜镇观鱼路 59 号

联系方式: 马崇益

联系电话：0772-862727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中信恒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 址：柳州市桂中大道 7 号东方百盛 4 栋 1808 室

联系方式：梁慧新

联系电话：0772-212889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梁慧新

电 话：0772-2128897

广西中信恒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3 日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 采购需求中如出现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等均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的情形，投标人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商替代。但投标人的产品实质上应相当于或优于本需求中的技术要求。

2.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详见本章后附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3. 如投标人投标产品存在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行为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4.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5. 采购需求中标注“△”符号的重点技术参数，所有标注“△”号的技术参数需提供所投产品的技术性能资料(注册证之附件《产品技术要求》或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检验）报告、技术白皮书)作为佐证，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接受其优于。

7. 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工业。

一、技术要求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一)、法庭一张网智能改造				
1	高清庭审主机	▲1、具有一体化嵌入式架构及嵌入式操作系统，需集成音视频矩阵、编解码、智能分析等模块，具有画面合成、混音录像、视音频存储、光盘刻录加密、音视频智能处理及远程提讯等功能。 ▲2、设备需支持 4K、2K、1080P、720P、D1 图像分辨率前端接入，并进入合成画面，支持前端接入类型：ONVIF、SIP、RTSP、H.323。 3、设备需提供不少于 2 路 100/1000Mbps 自适应口，支持网络多址。 △4、设备需内置不小于 7 寸电容触控屏，支持实时显示通道状态、刻录/录制状态、USB 接入状态、视频画面、光盘/硬盘总容量及已使用容量、刻录剩余时长、异常告警信息、CPU 内存占用率、网络情况等。 △5、设备需提供 2 路 RS485 控制接口，4 路 RS232 控制接口；提供不少于 2 路告警输入，2 路告警输出。 6、设备需内置双 DVD 刻录光驱，支持光驱热插拔，支持便捷拆卸光驱，可实现在不拆设备机箱的情况下更换光驱。 7、设备需提供不少于 12 路 MIC In，4 路 Line In 音频输入接口；提供不少于 3 路 Line out 音频输出接口。 8、设备需支持不少于 6 路 SDI 输入，6 路 HDMI 输入，4 路 DVI 视频输入。支持不少于 6 路 DVI 视频输出，3 路 HDMI 输出。 9、设备需提供不少于 4 个 SATA 接口，单块硬盘最大支持 8T。 10、设备需支持单画面脸动态马赛克处理（马赛克随人脸移动），支持自定义设置马赛克等级（薄码，中码，厚码）和区域大小；支持证人声音变声功能。 11、设备需支持 SDI 摄像机/IPC/远程点通道与本地/网络音频通道关联，实现自动切换发言话筒对应的前端图像，支持触发云台转动到配置的预置点，语音激励优先级可设，支持语音激励开关。 12、设备需支持多路音频输入，能够实现远程声音和本地声音混音，支持回声抵消；支持每路音频音量调节。 △13、设备需支持对指定区域内庭审秩序不规范检测，如迟到、早退、中途离席、缺席、法官制服不规范检测，准确率不低于 90%。 14、设备需支持在开庭前播放开庭须知，支持本地输出到显示器。 15、设备需支持案件管理功能，可对案件编号、案件名称、案件类型等信息进行设置。 ▲16、设备需支持 H.323 协议接入视频会议，远程点支持双流。 17、设备需支持 RTMP、RTSP、PPPoE、SMTP、UPnP、DDNS、HTTPS、ONVIF、SIP、RTSP、H.323 等网络协议。 18、设备需支持 6 路 IP 摄像机（H.264 或 H.265 摄像机）和 SDI 摄像机的混合接入，支持 2 路远程点接入。 △19、设备需支持重点标记功能，可以通过重点标记自动跳转到对应的录像和笔录时间点。支持直刻，出盘时间不超过 6min。 20、设备需支持主机与前端设备的时间同步功能。	1	台

		21、设备需支持通过红外输入接口学习红外指令，实现红外设备控制 ▲22、设备需支持两路证据展台（HDMI、DVI）接入并编码，支持两路证据编码独立录像，可同时将两路证据画面加入到合成画面中。 23、设备需支持本地开庭、休庭、闭庭、法纪宣读等 22 种宏指令可调用。 ▲24、设备需支持刻录光盘加密功能，加密后的光盘自动播放时需使用专用播放器输入正确密码后才能查看和播放光盘内的音视频及附件。 25、设备需支持 Raid0、Raid1、Raid5、RAID6、Raid10；支持硬盘信息显示和坏道检测。 ▲26、设备需支持对光盘进行数字加密，生成唯一不可修改加密序列号，需要检验密码才能查看光盘内录像文件，支持防擦写（无法直接删除文件）。 27、设备需支持硬盘故障、无硬盘、录像空间满、前端掉线、非法访问、网络故障、IP 冲突、MAC 冲突、无音频、刻录出错、并口告警 1 和并口告警 2 等多种类型告警。 △ 28、设备需支持在视频图像中设定检测区域，当有人员进入、逗留、离开均会产生告警信息，准确率不低于 90%；在视频图像中设定检测区域，当人数超过设定的阈值时产生人员聚集告警信息，准确率不低于 90%，人员聚集可自定义是否开启，支持设置人员聚集阈值（0~100）。 ▲29、设备需支持对视频图像全画面的清晰度、偏色、曝光、视频干扰、遮挡、视频丢失指标进行检测。 30、设备需支持单机版开庭。 ▲31、设备需完成与全区法院统一智能庭审系统对接，实现庭审指令控制和庭审相关应用数据互联互通。		
2	高清室内枪机（特写）	1、高清一体化网络摄像机，产品需采用专用芯片系统，嵌入式架构，性能稳定。 ▲2、设备应采用 1/1.8 英寸 CMOS 传感器，内置 2 个 GPU 芯片，支持至少 30 倍光学变焦。 3、设备的最低照度至少为 0.002Lux(彩色)， 0.0001Lux(黑白)。 4、设备的水平分辨力不低于 2000TVL，信噪比不小于 45dB,灰度等级不小于 10 级，宽动态范围不小于 100dB。 5、设备需支持三码流并发输出：可达到主码流 4096×2160，帧率 30 帧/秒，第一辅码流 1020×1080，帧率 30 帧/秒，第二辅码流 704×576，帧率 30 帧/秒。 6、设备需采用最新的 H.265 视频编码算法，同时为兼容旧有设备，支持 H.264(Baseline/Main/High Profile)及 MJPEG，支持 Smart 编码。 7、设备音频编码格式应支持 PCMA、PCMU、ADPCM、G.711、G.722、G726、AAC_LC、OPUS 音频编码标准，支持双向语音对讲、静音、哑音、混音、AEC 回声抵消等功能。 8、设备需具备 1 路 SDI 输出，支持 1080P@30fps。 9、设备最大应支持分辨率 4096×2160，帧率 1fps~60fps 可设置。 10、设备需具有强光抑制功能，可以开启/关闭，支持电子透雾及光学透雾功能设置选项，支持电子防抖、陀螺仪防抖功能设置选项，防抖等级可设置，支持加热功能设置，支持除湿功能设置。 11、设备需支持一个区域的 ROI 编码，区域大小可设置，支持 4 个矩形区	3	台

		域的区域遮盖，遮蔽区域颜色可以设置，遮蔽块可随云台转动而转动，支持镜像模式可实现左右翻转、上下翻转及中心翻转。 12、设备需具有本机存储功能，支持 1 个外置 TF 卡，单卡最大可支持 512GB。 ▲13、设备需支持移动侦测、遮挡报警、警戒线、区域入侵、进入区域、离开区域、人员聚集、声音异常、物品遗留、物品拿取等智能分析功能。当以上的智能行为分析达到设定的阈值时，可通过 WEB 客户端给出报警提示，能够触发告警上传、语音提示、显示字幕、发送邮件、联动录像、并口告警输出、联动云台转台等多种报警方式。 14、设备需具备网络自适应能力，在丢包率为$\geq 20\%$的网络环境下，仍可正常显示监控画面。 15、设备需支持 1 路 RJ45 10M/100M 以太网接口，1 路 RS485 控制接口，1 路 Line In 和 1 路 LineOut，1 路开关量报警输入，1 路开关量报警输出。 16、设备需应在-40° 的低温及$+70^{\circ}$ 的高温下都运行正常。 17、设备需具备电源电压在 $DC12V \pm 30\%$ 范围内变化时，摄像机应能正常工作。 18、设备需具备配套电源变换器和支架，电源参数为 1.25A. 100-240V AC 输入，12V DC 输出，输出功率 15W；壁装支架，带鸭嘴万向节，外形尺寸(mm)$\leq 182(L) \times 70(W) \times 97(H)$。 ▲19、为保证系统的兼容性，本产品要求与第 1 项“高清庭审主机”产品为同一品牌。		
3	高清室内枪机（全景）	1、高清一体化网络摄像机，采用专用芯片系统，嵌入式架构，性能稳定。 2、设备需采用 1/1.8 英寸 CMOS 传感器，内置 2 个 GPU 芯片，支持至少 30 倍光学变焦。 3、设备的最低照度至少为 0.002Lux(彩色)，0.0001Lux(黑白)。 4、设备的水平分辨力$\geq 2000TVL$，信噪比$\geq 45dB$，灰度等级≥ 10 级，宽动态范围$\geq 100dB$。 5、设备需支持三码流并发输出：可达到主码流 4096×2160，帧率 30 帧/秒，第一辅码流 1020×1080，帧率 30 帧/秒，第二辅码流 704×576，帧率 30 帧/秒。 6、设备需采用最新的 H.265 视频编码算法，同时为兼容旧有设备，支持 H.264(Baseline/Main/High Profile)及 MJPEG，支持 Smart 编码。 7、设备音频编码格式应支持 PCMA、PCMU、ADPCM、G.711、G.722、G726、AAC_LC、OPUS 音频编码标准，支持双向语音对讲、静音、哑音、混音、AEC 回声抵消等功能。 8、设备需具备 1 路 SDI 输出，支持 1080P@30fps。 9、设备需设备最大应支持分辨率 4096×2160，帧率 1fps~60fps 可设置。 10、设备需具有强光抑制功能，可以开启/关闭，支持电子透雾及光学透雾功能设置选项，支持电子防抖、陀螺仪防抖功能设置选项，防抖等级可设置，支持加热功能设置，支持除湿功能设置。 11、设备需支持一个区域的 ROI 编码，区域大小可设置，支持 4 个矩形区域的区域遮盖，遮蔽区域颜色可以设置，遮蔽块可随云台转动而转动，支持镜像模式可实现左右翻转、上下翻转及中心翻转。 12、设备需具有本机存储功能，支持 1 个外置 TF 卡，单卡最大可支持 512GB。	1	台

		13、设备需支持移动侦测、遮挡报警、警戒线、区域入侵、进入区域、离开区域、人员聚集、声音异常、物品遗留、物品拿取等智能分析功能。当以上的智能行为分析达到设定的阈值时,可通过 WEB 客户端给出报警提示,能够触发告警上传、语音提示、显示字幕、发送邮件、联动录像、并口告警输出、联动云台转台等多种报警方式。 14、设备需具备网络自适应能力,在丢包率为$\geq 20\%$的网络环境下,仍可正常显示监控画面。 15、设备需支持 1 路 RJ45 10M/100M 以太网接口,1 路 RS485 控制接口,1 路 Line In 和 1 路 LineOut,1 路开关量报警输入,1 路开关量报警输出。 16、设备需在-40° 的低温及$+70^{\circ}$ 的高温下都运行正常。 17、电源电压需在 $DC12V \pm 30\%$ 范围内变化时,摄像机应能正常工作。 18、设备需配套电源变换器和支架,电源参数为 1.25A.100-240V AC 输入,12V DC 输出,输出功率 15W;壁装支架,带鸭嘴万向节,外形尺寸(mm)$\leq 182(L) \times 70(W) \times 97(H)$。 ▲19、为保证系统的兼容性,本产品要求与第 1 项“高清庭审主机”产品为同一品牌。		
4	桌面话筒	1. 指向性:心形指向性 2. 信噪比:$\geq 65\text{dB SPL } 1\text{KHz at } 1\text{Pa}$ 3. 频率响应:不低于 20-18KHz 4. 输出阻抗:$\geq 75\Omega$ ▲5. 灵敏度:不低于$-40\text{dB} \pm 2\text{dB}$	6	支
5	功率放大器	1. 3U 机型,经典拉丝铝面板外观 ▲2. 面板全部为暗调式旋钮,可调节话筒的混响效果,高低音均衡调节,与音乐的高低音调节. ▲3. 总共有五路话筒输入,前三路为 6.35 插座,后两路为卡农平衡输入,并设有 48V 幻象电源. 4. 音乐信号有四路输入,两路录音输出 5. 设有 USB/蓝牙播放器,带有数码管显示和语音提示音(语音可以关闭)	1	台
6	壁挂音箱	1. 阻抗: 8Ω 2. 频响: $70\text{Hz} \sim 20\text{KHz}$ 3. 额定功率: 120W 4. 灵敏度: 95dB/W/M 5. 覆盖角度: (H)120° (V)60° 6. 高音: 3"锥形高音单元$\times 2$ 7. 低音: 6.5"低音$\times 1$	2	台
7	电子签名板(指纹采集)	1、多功能签批终端。 2、设备需内置$\geq 500\text{w}$ 像素摄像头。 ▲3、≥ 10 寸屏幕,7H 钢化玻璃保护。 4、设备需具备无线无源电磁书写笔。 ▲5、电容式按压指纹采集。	1	套
8	实物展台	1. 清晰度: $\geq 1200\text{TV 线}$ 2. 变焦: 整机≥ 220 倍放大 3. 对焦/白平衡: 自动/手动(对焦)	1	台

		4. 镜头输出像素：≥800 万 5. 输入输出需具备：HDMI 接口 1 进 1 出，VGA 接口 2 进 2 出，RCA 视频接口 1 进 1 出 6. 输出分辨率需具备：（SXGA XGA 720P 1080P）自由切换 7. 音频输入需具备： 3.5mm 插口 4 组 8. 音频输出需具备： 3.5mm 插口 1 9. 麦克风输入需具备：标准麦克风 6.3mm 插座		
9	千兆网络交换机	核心参数： 产品类型：千兆以太网交换机 端口配置：≥24 个千兆电口，支持 10/100/1000Mbps 自适应传输速率 背板带宽：≥48Gbps 包转发率：≥36Mpps 管理方式：需支持 WEB 管理界面、MACC 云平台及手机 APP 配置 详细参数： 接口数量：≥24 个千兆电口，支持端口状态显示、流量统计、双工/速率配置 电源电压：100-240V AC，整机功耗<14W 尺寸：≤440×165×44mm（宽×深×高） 网络功能： VLAN 支持：基于 802.1Q 协议，支持灵活划分虚拟局域网 MAC 地址表：容量 16K，支持地址绑定与端口安全 QoS 与限速：支持广播风暴抑制、端口限速及优先级队列 安全与管理： 端口防雷：共模 6KV 防护，增强设备稳定性 管理特性：支持 SNMP、CLI、WEB 界面及云端管理 环境适应性： 工作温度：0℃~50℃，湿度范围 10%~90% RH	1	台
10	网络机柜	1. 规格高宽深≥1000*600*600， 2. 前门钢化玻璃门，前门旋把大锁，后门高密度网孔门，后门小锁，拆装式结构，整体黑色，内配风扇 电源 层板 各一件，两侧门可开	1	台
11	除湿机	1. 除湿量≥35℃ 90MRH]60L/D 2. 30~160 米适用面积 3. 5~38℃ 适用温度 4. 设备需具备化霜功能 5. 设备需具备断电记忆 6. 额定功率≥800W 7. 额定电源≥220V/50Hz 8. ≥550 平方米循环排风 9. 水箱容量 ≥10L 10. 排水方式：水箱/软管直排 11. 定时功能：≥24h 定时 12. 机器尺寸≤395*365*695mm	1	台
12	液晶	1、外观:全面屏。	4	台

	电视	2、屏幕:≥55 英寸, 尺寸(宽*高*厚)≤1232x709x74mm。 3、分辨率≥4K(3840x2160), 域(BT.709):100%。 4、背光方式:DLED, 面板类型:RGB。 5、功耗:110W 三级能效, 待机功率:≤0.5W。 6、主芯片:≥MT9632。 7、CPU:≥四核 ARM Cortex A53 64 位处理器。 8、GPU:≥双核 Mali-G52。 9、内存:≥1.5GB, 存储:≥8GB。 10、操作界面:VIDAA 6。 11、底层:Android 9。 12、音频输出功率:8W*2。 13、网络需具备:有线/无线, WIFI 通道需具备:2.4GHz WiFi。 14、输入端口需具备:HDMI2.0(ARC)*1, HDMI2.0*1、USB2.0*2、网口*1、音视频输入*1、有线/天线输入*1。 15、输出端口需具备:数字音频输出(同轴)*1。 16、定制功能需具备:可通电自启, 可自定义替换开机画面、开机视频、开机音量设定。 17、投屏功能需具备:DLNA 协议(电视微助手-微信&APP)、AirPlay(苹果手机投屏, 支持 IOS10 及以上系统)、WiFi-Direct, Miracast(安卓手机无线显示/无线投射功能)。 二、接口功能需具备: 1、USB 支持视频格式:.avi .mpg .ts .mkv .mp4 .flv .mov .rm .rmvb。 2、USB 支持音频格式:.aac.flac.mp3.wav。 3、USB 支持图片格式:JPEG/PNG/BMP。 4、USB 支持移动硬盘容量:>2T。		
13	液晶电视	1、外观: 智能电视 2、屏幕: ≥85 英寸, 尺寸(宽*高*厚): ≥ 1892×1090×87mm, 毛重: ≤34.5kg。 3、分辨率: ≥4K (3840×2160), 色域(BT.709): 130%。 4、屏占比: ≥97%。 5、刷屏率: ≥120Hz, 支持 ≥120Hz MEMC 运动补偿。 6、整机功率: ≥330W, 待机功率: ≥0.5W, 三级能效。 7、主芯片: ≥MT9638D。 8、CPU: ≥四核 A55。 9、GPU: ≥双核 Mali-G52。 10、内存: ≥3GB, 存储: ≥64GB。 11、操作底层: Android 9。 12、蓝牙: 蓝牙 5.0。 13、WIFI: 2.4GHz/5GHz 双通道。 14、输入端口需具备: 有线\天线输入×1, USB2.0×2, 音视频输入×1, HDMI2.1(4K 60Hz)×2(其中 1 路 eARC), 网口×1。 15、输出端口需具备: 数字音频输出(同轴) *1。 16、扬声器数量: ≥3 个。	4	台

		17、扬声器功率：≥2*18W+25W 独立重低音。 18、音频解码：DTS HD&Dolby MS12-Z。 19、音效处理：DTS VirtualX 音效。 20、语音控制：远近场、手机 app。 二、接口功能 1、USB 支持视频格式需具备：.avi .mpg .ts .mkv .mp4 .flv.mov。 2、USB 支持音频格式需具备：aac .flac .mp3.wav。 3、USB 支持图片格式：JPEG/PNG/BMP。 4、USB 支持移动硬盘容量：≥2T。		
14	液晶电视移动挂架	55 寸可移动挂架	4	台
15	液晶电视移动挂架	85 寸可移动挂架	4	台
16	法庭墙体隔音打底	先对墙面进行基础处理，然后在墙面上贴一层阻尼隔音毡，在隔音毡外面加轻钢龙骨（或木龙骨），龙骨内部填充聚酯纤维吸音棉，吸音棉材料防火、环保。 墙面施工： 1）先清洁干净墙面，进行墙面基层处理，抹灰找平，将隔音毡切割成预先设计好的尺寸。 2）将切割好的隔音毡贴在墙体上，贴的时候用万能胶贴几点即可，隔音毡要与墙面贴实，接缝处要搭接至少 10mm，密封严实不要产生空腔。 3）在隔音毡外面加轻钢龙骨（或木龙骨），用膨胀螺栓将龙骨安装在墙体上，龙骨内填充吸音棉，龙骨的分格间距要注意石膏板的尺寸，避免石膏板安装不上。在龙骨外面再贴一层隔音毡。	90	平方米
17	A 级墙面吸音防火板	1. 产品优势：安装快捷、省时省工、防水防潮、防火阻燃、吸音降噪、造型美观 2. 产品性能：防水、防火、阻燃、无菌斑、防白蚁、防龟裂、不变形、耐磨、耐撞 3. 产品用途：吸音降噪，装饰等 4. 产品材料：高密度纤维板，饰面喷漆。 5. 结构原理：通过调整材料正面开槽背面开孔的结构和改变槽宽或圆孔的深度及吸声板背后空腔的深度与容积，在不同频率上获得不同的吸声效果。 6. 适用场所：礼堂、会议室、体育馆、法院、审判庭、酒店装修、家庭装修、家庭影院、KTV、商场、室内音乐教室装修等	90	平方米
（二）、法庭一张网智能升级				
18	互联网庭审设备	互联网开庭设备接入互联网庭审平台。设备主要集音频处理、视频矩阵等多功能为一体： 1. 视频编解码：支持 H. 264/H. 265 视频编码格式，支持 4K 分辨率接入； 2. 音频编解码：支持 AAC、PMCA、OPUS 等音频编码格式；	2	台

		3. 支持 HDMI、VGA 接入独立示证编码并参与合成； 4. 内置专业音频处理器，实现啸叫抑制、自动降噪、回声抵消、自动增益处理； 5. 支持多类型通道（网络、SDI、HDMI、VGA）混合接入合成画面，支持多种画面合成风格； 6. 支持 HDMI 接口输入输出，最高满足 4K 分辨率； ▲7. 至少满足 6 路互联网视频接入； 8. 支持与广西高院媒体平台对接，实现推拉流功能。		
19	庭审 版语 音识 别	一、系统要求： 1、需支持与审判系统中案件的基本信息关联，自动获取案件相关信息进行回填到笔录头中，减少人工录入操作。 2、庭审状态控制：支持书记员根据现场情况切换“转写”、“停止”操作。 3、多角色语音区分识别转文字：支持书记员自定义在话筒设置中修改话筒名称，同时在识别过程中话筒名称同步变化，并支持可以设置“字体颜色”、“背景颜色”等能更好的区分出角色。 ▲4、庭审笔录智能修正：支持发言时语音的转写联系上下文意思，并自动修正转写内容，转写效果可实时查看。 5、麦克风控制：支持书记员远程对说话人的话筒进行音频传输控制，可在系统中通过对话筒单击切换“发言”与“禁言”操作，且已被禁言的话筒图标会有斜杠线显示。 6、语音唤醒材料：支持唤醒已手动上传相应案件材料，通过语音打开对应文件材料，无需手动再次打开相关材料操作。 7、多人协录：支持多人联网同时接收识别转写内容，并同时在一份笔录上进行人工辅助修改，编辑过程中支持所编辑内容自动进行高亮颜色区分，协录人员修改结果实时汇总至主录人员操作界面。 8、实时字幕投屏：支持以字幕形式进行显示，转写的文字会有角色进行区分，以及显示位置可任意拖动在当前屏或扩展屏上显示，投屏的背景颜色和字体可自定义调整。 9、一键排版：支持对庭审笔录文档页面边距、字体、字号格式进行一键排版，确保回传到审判系统的笔录符合文书排版要求。 10、系统扩展性：支持 12 路的语音信号输入及角色定位。 ▲11、需满足国产环境下运行，并支持与广西法院统一庭审平台配套使用。 ▲12、支持与广西法院统一庭审平台、互联网庭审平台无缝融合，保持在同一界面上操作。（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中标人承诺应在签订合同后对该项功能操作进行现场演示，需完全满足该功能。） 二、系统对接设备要求： 1. 至少提供 12 路卡农口独立音频输入、不少于 12 路 6.5mm 独立音频输出、不少于 1 路 6.5mm 独立混音输出、RJ45、COM1 和 COM2 等多种输入输出接口； 2. 支持每路独立音频输入配备独立 48V 供电开关、独立电位器旋钮和双位指示灯； 3. 采用 Cortex-A9 或同等性能嵌入式处理器； 4. USB 音频板传入 ARM 核心板数据规格：不低于 16K16Bit；	1	台

		5. 板载不低于 1GB DDR3 高速内存，板载不低于 32GBflash 存储； 6. 应内置千兆以太网卡，网络适应性强； 7. 网口：至少有一个带屏蔽层千兆网口，用于网络传输； 8. 串口：至少有一个支持对系统内部软件进行控制的调试接口； 9. 应采用开放式的智能操作系统，更稳定、更易维护； 10. 设备高度：外观不高于标准 1U；		
20	电子签名板（指纹采集）	1、多功能签批终端。 2、内置≥500w 像素摄像头。 ▲3、≥10 寸屏幕，7H 钢化玻璃保护。 4、设备需具备无线无源电磁书写笔。 ▲5、设备需具备电容式按压指纹采集。	6	套
（三）、便民巡回法庭设施				
21	巡回法庭终端	1、主机组成需包括：摄像头（内置）：前后各 1 个 USB 高清摄像头、温湿度采集模块（内置）1 个、显示屏 1 个 14 英寸 LCD 屏幕、2 个 OLED 显示屏光驱。 2、尺寸：≤336mm(长)*245mm(宽)*28mm(高)；主机重量：≤2.5Kg。 3、2 个 OLED 显示屏可显示系统时间；当刻录任务启动时，可查看光驱一和二已刻录时长。 4、设备需支持合成 1 路 H.264 或 H.265 画面编码，分辨为 1080P，合成画面支持单画面、1 大 1 小、1 大 2 小、1 大 3 小、1 大 5 小等多种分割模式，大小画面尺寸和位置任意可调；画面模式最大支持 6 个预设模式，并支持修改保存 5、主机面板需集成快捷按钮，支持一键开始刻录、结束刻录、重点标记、手动录像、显示切换。 6、设备需支持音视频实时刻录，刻录时长可设置 1-24 小时。支持刻录标准 MP4 文件，支持无硬盘直刻；具备光盘自动封盘功能，刻录完成后，1 分钟内自动完成封盘。 7、设备需支持刻录异常数据追刻功能，刻录异常的光盘，更换新盘后数据从硬盘恢复追刻至当前进度；支持换盘追刻功能，中途更换新光盘，可识别上张光盘停止刻录的时间点，在新光盘中继续刻录。 8、主机可实时显示硬盘容量，录像状态、光驱刻录状态、光盘剩余容量，声音波形实时显示大小等状态；并具备电池状态指示灯，支持三档显示电池剩余容量。 ▲9、设备需支持 OSD 叠加案卷片头信息，具备案件编号、名称、案件类型、法官姓名、原告人员姓名、被告人员姓名、地点等片头内容设置功能，设置完毕后，自动生成片头，叠加于视频画面。 10、设备需支持庭审/调节的案件查询、回放、备份等功能。 ▲11、设备需支持远程提审功能，不需要通过第三方会议设备可以实现远程提审功能，支持远程双向音视频通话，实现远程提审功能。 12、设备需支持音频和视频的丢失报警检测、处理。 13、视频支持采用 H.265 或 H.264 编码。 采用 AAC 音频编码，音频采样率为 48KHz；支持音频混音功能，可实现≥4 路音频混音。	1	台

		14、前置和后置摄像头支持 2 路$\geq 1080P$ 高清相机；3 个 POE 接口可接入 3 路$\geq 1080P$ 网络视频，最大支持≥ 4 路网络视频接入。 15、主机进行视频录像过程时对重要段落标记打点（重点标记），并可在设备回放时进行重点标记索引。 16、设备需支持单光盘刻录、双光驱直刻、接力刻录（光驱轮刻）模式；可对刻录完成的光盘，主机可选择光驱直接进行回放操作。 17、设备需配套摄像机：$\geq 1080P$ 分辨率网络高清一体化摄像机，可手动变倍、自动聚焦，具有宽动态、背光补偿、强光抑制、数字降噪、透雾选项、场景模式设置，支持通过主机控制配套摄像机的变倍功能。 18、系统组成需具备：便携式主机 1 台；三脚架：1 个；拉杆箱：1 个；拾音器：1 个；线材及适配器：网线、适配器、鼠标。 19、内置 1 块$\geq 1TB$ 硬盘。 20、温湿度采集：可将温湿度信息叠加在主机视频上。 21、具备对刻录、存储的音视频数据计算哈希值的功能，并将其以单独文件的形式与音视频数据一并存储。		
22	巡回法庭全景摄像机（含支架）	1. 户外防水全景摄像机	2	台

（四）、外派法庭提质改造

23	安检机系统	1、通道尺寸：$\geq 500mm \times 300mm$（宽$\times$高）。 2、外形尺寸：$\leq 1483\text{ mm} \times 730\text{ mm} \times 1060\text{ mm}$（长$\times$宽$\times$高）。 3、传送带高度：$\leq 670mm$。 4、设备应具有图像降噪等级调整功能, 支持用户自行调整降噪级别, 调整范围为 0~100 等级。 5、穿透分辨率：设备在 0、22m/s 速度正常工作时，能够分辨合金铝阶梯下最小单根实芯铜线直径$\Phi 0$、254mm（AWG30）。 6、空间分辨率：设备在 0、22m/s 速度正常工作时，能够分辨最小线对直径 1、0mm。 7、穿透力：设备在 0、22m/s 速度正常工作时，能够穿透不小于 15mm 厚的钢板。 8、灰度分辨：设备在 0、22m/s 速度下正常工作时，应能分辨厚度范围为 1mm~60mm，厚度差不小于 1mm 的合金铝阶梯。 9、导水槽功能：当传输通道内发生液体倾洒时，应具有特定导水装置，可将液体疏导至安检机外部并自动排出。 10、保护接地：设备应具有可供连接保护接地导线的保护接地端子，应有明显的标识；保护接地端与保护接地的所有可触及金属部件之间的电阻$< 0.09\Omega$；接地线的颜色应是黄绿色。 11、绝缘电阻：电源插头或电源引入端与外壳裸露金属部件之间的绝缘电阻，在正常环境条件下大于 $500M\Omega$。湿热条件下应大于 $20M\Omega$。 12、包关联：支持通道内相机拍摄的可见光图片和 X 光图片进行 1: 1 绑定，	1	台
----	-------	--	---	---

		准确率应大于等于 98%。 13、周围剂量当量率：设备在 0、22m/s 速度下正常工作时，在距设备的任何可达表面 0、1m 处(包括设备的入口、出口处)周围剂量当量率$\leq 1 \mu\text{Sv/h}$；工作人员位置的周围剂量当量率应$\leq 0、5 \mu\text{Sv/h}$。 14、设备噪声：设备正常工作时在距设备外表面 1m 的任意处，设备噪声应$\leq 60\text{dB(A)}$。 15、主控和终端应能自动校时，具有计时备份功能，当任何一方突发异常情况时，均可又对终端进行校时，恢复设备的正常计时功能。 16、设备应具有图像降噪等级调整功能，支持用户自行调整降噪级别，调整范围为 0~100 等级 17、传送带承载能力：输送装置的负载能力应不低于 260kg。 ▲18、智能节能功能：设备应能通过入口处的 IPC 摄像头实现智能节能功能。当设备入口无人员出入时，传送装置应自动停止；当有人员出现在设备入口时，传送装置应自动运行。 19、当物品到达设备腔体中部后至开始呈现图像的图像成像时间应$< 0.5\text{s}$。 △ 20、智能识别灵敏度设置：设备对违禁品的智能识别灵敏度应可调节，调节档位可分为 1-3 档。		
24	红外高清网络摄像机	1、分辨率≥ 400 万，在$\geq 2560 \times 1440 @25 \text{ fps}$，可输出实时图像，内置全彩级高灵敏度传感器，传感器尺寸$\geq 1/1.8''$。 2、最低照度彩色$\leq 0.0005 \text{ Lux}$，宽动态$\geq 120\text{dB}$，支持背光补偿，强光抑制，3D 数字降噪。 3、内置≥ 1 个麦克风，支持高清拾音，≥ 1 个 RJ45 10 M/100 M 自适应以太网口。 ▲4、支持移动侦测、遮挡报警、异常，支持智能事件功能，支持场景变更侦测，虚焦侦测，区域入侵侦测，越界侦测，进入/离开区域侦测，物品遗留/拿取侦测，徘徊侦测，停车侦测，人员聚集侦测，快速移动侦测，音频异常侦测，音频抖升/抖降侦测。 5、支持柔光灯补光，照射距离$\geq 50 \text{ m}$，支持防补光过曝，支持日夜转换模式。 6、视频压缩标准支持 H. 265/H. 264，视频压缩码率支持 32 Kbps~8 Mbps。 7、防护等级$\geq \text{IP66}$，支持复位功能，支持客户端或浏览器恢复出厂设置。 8、支持 DC12V 供电，且在 DC12V$\pm 25\%$范围内变化时可以正常工作，支持防反接保护。 9、环境适应性良好，支持在$-30 \sim 60$ 摄氏度温度变化范围内正常稳定工作。	5	台
25	人脸门禁一体机	1、采用约 7 英寸触摸显示屏，屏幕比例 9:16，屏幕流明度$\geq 600\text{cd/m}^2$，分辨率不小于 600$\times$1280。 2、支持嵌入式 Linux 操作系统，采用宽动态≥ 200 万双目摄像头，帧率≥ 25 帧/s，防护等级$\geq \text{IP65}$，通信方式支持有线网络。 3、支持人脸、刷卡、密码认证方式，支持外接身份证、指纹、蓝牙、二维码功能模块，本地支持≥ 10000 人脸库、≥ 50000 张卡，≥ 150000 条事件记录。 4、支持识读模块的扩展功能，形成一体化识别终端，支持 Mifare 卡识读，支持 CPU 卡识读，WEB 端应支持配置防卡片复制安全机制，功能开启后第	3	台

		三方卡片或复制卡片可屏蔽识读。 5、支持通过文字转换为提示语音的 TTS 功能，支持本地广告信息播放，支持广告节目编排播放，播放时间可自定义。 6、支持图片、文字、视频广告节目播放，支持在设备端查看人员信息、设备状态、显示模式。 7、支持根据比对结果，输出开关量信号联动门禁等设备，支持本地非明文存储比对结果、身份信息及抓拍人脸照片。 8、支持在管理中心远程视频预览功能，支持与管理平台或客户端中心远程视频对讲，支持与室内机、管理机可视对讲，支持配置一键呼叫管理机或固定室内机的视频对讲功能，支持与广播主机实现广播系统可对讲功能，支持与广播主机呼叫对讲功能，支持中心广播主机向门禁设备广播喊话。 9、支持断网续传离线记录非明文数据功能，支持抓拍图片本地存储功能开启/关闭。 10、支持设备本地比对结果用户信息脱敏显示功能开启/关闭，即隐藏姓名和工号信息，用户数据及比对记录采用非明文方式导出。 ▲11、支持人脸比对平均时间$\leq 120\text{ms}$（1:1 对比方式），最大人脸识别距离$\geq 4\text{m}$，最小人脸识别距离$\leq 0.2\text{m}$，支持设备本地人脸注册，远程下发人脸、APP 采集人脸并注册下发。 12、支持接入系统平台后应能支持视频联动报警功能，系统应具有应急开启的方法，如设备支持接入消防应急信号联动开门，支持未授权人员刷人脸时，设备应能支持抓拍图片并实时上报平台预警，根据设定事件的联动关系，当检测到该事件发生时，应能触发对应的动作。 13、支持在没有用户使用时自动切换到屏保或息屏待机状态，人员靠近自动唤醒待机设备，唤醒距离应能调节，采用软硬件低功耗管理模式，设备待机运行功耗应不超过 6W。 14、支持中心下发黑名单信息，具有本地黑名单事件报警功能，报警信息应能上传至平台，支持本地 U 盘升级、在线远程升级功能。 15、支持按时间分时段管控门禁权限，支持常开、常闭时段、首卡开门管理，支持反潜回功能。 16、支持≥ 1 个 LAN、≥ 1 个 RS485、≥ 1 个 Wiegand、≥ 1 个 typeC 类型 USB 接口、≥ 1 个电锁、≥ 1 个门磁、≥ 2 个报警输入、≥ 1 个报警输出、≥ 1 个开门按钮、≥ 1 个 SD 卡槽、≥ 1 个 3.5mm 音频输出接口。 △ 17、应支持可见光及红外光补光进行人脸识别，应支持不低于 3 个人脸在画面内同时持续动态跟踪、应支持不低于 3 个人脸同时做人脸识别，并分别输出化对结果、应支持将人脸比对结果上传至管理平台。		
26	单门 磁力 锁	1. 门禁专用磁力锁 $\geq 180\text{KG}$ 明装暗装防水磁吸锁	2	把
27	门禁 控制 箱	1. 门禁电源、控制器。	2	个
28	开门 按钮	1. 结构：塑料面板； 2. 性能：最大耐电流 $\geq 1.25\text{A}$ ，电压 250V；	1	个

		3. 输出：常开； 4. 类型：适合埋入式电器盒使用； 5. 尺寸：≤86*86mm； 6. 重量：≤0.07kg；		
29	门禁平台授权	1、支持门禁远程控制，开门、关门、联动 CS 客户端查看视频实时画面。 2、支持门禁权限配置和下发，支持卡（含身份证）、人脸、指纹、卡密码等凭证单独或组合使用的认证方式。 3、支持人脸建模的大规模批量下发，支持初始化全量下发、增量异动下发，支持设置门禁权限为长期有效，权限时间支持精确到秒，门禁权限手动冻结、解冻，自动清理长期未使用的门禁权限。 4、支持门禁远程控制，开门、关门、联动 CS 客户端查看视频实时画面，支持人员通行记录区分内部人员、外部人员、陌生人员。 5、支持门禁事件订阅、查询和联动，支持门禁设备图上监控，支持人员出入事件和设备事件查询。 6、支持在按组织、人员分组维度权限时，属于该组织或分组的人员自动生成按组织、按人员分组维度配置的权限。 7、支持门禁点管理，包括门和人员通道门禁点。 8、支持门禁权限自动下发更新数据到设备，可配置固定时间、固定次数自动下发异动的门禁权限。 ▲9、投标人需出具不增加任何设备的前提下，无缝对接采购人现有平台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50	点
30	综合安防管理平台	1、支持对用户、角色、组织、区域、人员、车辆、卡片、设备等基础资源进行管理调配，支持用户权限管理。 2、支持数据库的管理，支持数据库的备份和恢复。 3、支持多网域访问，支持软授权方式，支持部署在服务器或虚拟机上。 4、支持 BS、CS 客户端以及 IOS、Android 移动端应用。 5、支持 AD 域，支持双机热备，支持风格自定义，可自定义视图风格，支持业务应用组件化，各组件独立运行、维护，支持独立安装或卸载。 6、支持组件集群高可用，包括但不限于设备接入服务和智能设备接入服务集群高可用、媒体网关服务集群高可用、视频联网网关服务集群高可用、视频点播服务集群高可用。 △7、支持多色彩（红、橙、黄）展示运行告警状态，支持告警统计、概览、处理，支持告警记录查看、查询，支持告警单条、批量处理，支持系统最近≥5 天每日告警数统计，支持评分量化系统监控指数，显示系统运行状态。 8、支持以中心管理服务为核心的网络拓扑结构，支持对系统中的分组、服务器、组件等统计概览、查看，支持对知识库搜索查询、导入、导出，支持经验分享。 9、支持软件包（组件包、设备驱动包、语言包、皮肤包）上传、搜索查询、移除、更新、查看，支持对服务的参数配置进行查看、修改、下发、查询。 10、支持导航视图管理，对系统内各节点进行查看、增加、删除、修改，展示、查找，支持对系统内所有服务器进行监控，包括名称、IP 地址、状态、未处理告警数、CPU 使用率、内存使用率、磁盘容量、主机代理版等。	50	点

		11、支持管理中心提供统一的认证、授权管理机制，支持 HTTPS 以及密码安全加密访问认证。 12、支持根据用户使用习惯自定义配置快捷功能入口，支持首页投放大屏展示，支持最近 7 天每日的用户活跃数统计。 ▲13、投标人需出具不增加任何设备的前提下，无缝对接采购人现有平台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31	智慧黑板	一、整体设计 1、设备需整机采用一体设计，外部无任何可见内部功能模块连接线。 2、设备需整机采用全金属外壳设计，边角采用弧形设计，表面无尖锐边缘或凸起；整机屏幕边缘采用金属圆角包边防护，整机背板采用金属材质。 3、设备需整机采用 UHD 超高清 LED 液晶屏，显示分辨率 3840*2160，可视角度$\geq 178^{\circ}$。 4、设备需整机屏幕采用≥ 98 英寸液晶显示器。 5、设备需整机采用 LED 液晶 A 规屏，显示比例 16:9。 6、屏幕采用$\geq 3.2\text{mm}$ 防眩钢化玻璃保护，表面硬度$\geq$莫氏 8 级，硬度$\geq 9\text{H}$，透光率不低于 93%，雾度$\leq 8\%$， 7、设备需整机支持色彩空间可选，包含标准模式和 sRGB，在 sRGB 模式下可做到高色准$\Delta E \leq 1$。 二、整机设计 1、设备需整机为双系统设计，内置安卓系统，CPU 核数≥ 8 核，嵌入式安卓操作系统版本$\geq \text{Android}14$；具有白板书写、WPS 软件使用和网页浏览，安卓系统 ram$\geq 4\text{G}$；rom$\geq 32\text{G}$。 ▲2、设备需整机 CPU，可编程逻辑芯片、时钟芯片、采用国产自主芯。 3、前置 USB 接口支持 Android 系统、Windows 系统读取外接移动存储设备 4、设备需通过一根线（无需重复连接触摸信号）连接到整机的电脑或手机在投屏的同时即可直接读写整机前置 USB 接口的移动存储设备数据，连接整机前置 USB 接口的翻页笔和无线鼠标外接设备可直接使用于外接电脑。 5、整机内置扬声器采用针孔发声技术，喇叭采用槽式开口设计。 △6、设备需整机内置≥ 2.2 声道音响，前朝向额定$\geq 15\text{W}$ 中高音扬声器≥ 2 个，后朝向额定$\geq 15\text{W}$ 低音扬声器≥ 1 个，额定总功率$\geq 60\text{W}$，谐振频率小于 300Hz。 7、设备需整机支持高级音效设置，可以调节左右声道平衡；在中低频段 125Hz~1KHz，高频段 2KHz~16KHz 分别有-12dB~12dB 范围的调节功能。 8、外接电脑设备经双头 Type-C 线连接至整机，可将整机网络共享给外接电脑，并支持反向触控控制功能。 △9、触摸最小识别物$\leq 3\text{mm}$，触控首点响应时间$\leq 6\text{ms}$，连续响应时间$\leq 2\text{ms}$。	1	台
32	无线投射器	1. 设备需支持 UOS Windows / Mac OS 2. Type-C 接口即插即用 3. 设备需支持 WiFi 2.4G/5G 双频 4. 设备需最高支持 4K 分辨率 5. 设备需支持 Windows 反向控制 6. 投屏器需增加 NFC 模块，需支持 NFC 投屏 7. 设备需通过投屏器可间接给电脑充电	1	台

		8. 设备需支持 OTA 升级 9. 内存：≥512 MB 10. 内置存储：≥4 GB 11. 网卡需支持：内置千兆网卡，支持 2.4G/5G 12. 电源接口需支持：TYPE-C，支持 CC 通信自动切换充电方向，实现适配器对笔记本 60W 快充、笔记本对手机 5V 充电 额定功率：5 V/900 mA 工作温度：0-40 ° C 12. 产品尺寸：≤189*58*17 mm 13. 功耗：2.8 W 14. 备注说明：OTA 升级：支持 15. 分辨率：≥1080P/4K 帧率：≥30fps 16. 传输延迟：≤200ms 无线传输协议：IEEE 802.11 a/g/n/ac 加密：AES NFC：ISO / IEC 14443- A 协议，13.56MHZ，106 Kbps 17. 音频参数：≥48000Hz 采样率，16 位位深，ACC 编码，双声道 18. 视频参数：10 bit 色深，H.264 编码格式		
33	专用落地移动式支架	1、颜色：银灰色 2、表面处理：喷涂 3、载荷承重：≥100 kg 4、外壳材料：SPCC 优质材料 5、适用尺寸：65 寸-98 寸	1	台
（五）、视频存储扩容				
34	网络存储终端	1、配置≥1 颗 64 位多核处理器，配置≥8GB 内存，并可扩展到≥64GB，可接入≥48 块硬盘，内置 SATADOM。可支持≥6 个风扇，风扇支持热插拔并可冗余温控调速。 2、通过“一键配置”选项配置完成存储模式后，可直接运行业务。 3、设备需支持切换标准 RAID 模式和 VRAID 模式，适用于不同业务场景。 4、设备需支持设备 A 和设备 B 同版本，将设备 A 中阵列整体转移到设备 B 中，将设备 A 的通道信息导入到设备 B 中，设备 B 可以正常识别并正常读写阵列。 5、设备需支持录像存储过程中加入特殊字段，防止录像被篡改或伪造，以保证录像的原始性及完整性。可对录像的某个时间点添加标签，并可进行查询、回放、下载。 6、设备需可通过 IE 浏览器对指定时间的数据文件进行压缩保存，并可解压恢复。 7、设备需可在操作界面查看数据重构状态，样机的磁盘或节点离线并重新插回后，可在界面显示离线磁盘或节点的数据重构过程，离线前数据不丢失。 8、设备需支持录像数据恢复功能，当硬盘的录像索引区域被破坏导致无法查询并回放录像文件时，样机可重新建立录像索引区，使录像文件可被正常查询并回放。 ▲9、设备需可通过 IE 浏览器对存储数据进行备份。 10、样机均应具有权限管理、运行日志功能设备应设置操作口令，宜有防篡改、防非法复制、数据（图像、音视频等）加密等措施，以保证原始数	1	台

		据的完整性。重要的图像（图像、视音频、结构化数据、索引数据等）应加保护，不被删除和覆盖。 11、设备需支持红灯/蓝灯报警，可根据故障紧急程度分级报警，不同级别闪烁不同颜色保养灯，保养灯闪烁时长、频率可设。 12、设备需支持通过 IE、火狐、Google、QQ、360、遨游、搜狗、百度、猎豹、欧朋、Edge 浏览器对样机进行操作；对单个或多个设备或设备内的磁盘进行定位，并可设置时间，支持存储硬盘出现故障，对应硬盘槽位有报警灯光提示。 ▲13、设备需支持防偶发死机的措施（如硬件或软件 SNMP、或定时自动启动等），死机后的自愈恢复时间应≤3min。 14、设备需支持在 WEB 页面进行 IP 远程管理、管理 Cluster 集群功能、硬件故障检测、诊断等功能。 15、设备需可接入双音轨，可同时或分别播放左右音轨。 16、设备需可对视音频、图片、结构化数据、对象等文件进行混合存储，并可通过 http 和 https 方式下载，支持划分多个对象池，支持对象池的独立循环覆盖。 17、设备需支持对 IoT 硬盘进行加密和解密，加密后的硬盘无法进行读写。		
35	专业级硬盘	缓存：≥256MB，接口：SATA 接口，转速：≥7200rpm，容量：≥8TB，硬盘尺寸：≤3.5 英寸	50	块
（六）、庭审数据存储及保障				
36	综合管理一体机	1、设备需具备 3U 机箱 24 盘位模块化无线缆设计，主板、电源、风扇支持插拔更换。 2、设备需采用高性能多核处理器，内存≥64GB，SSD 固态硬盘≥480GB，内置国产操作系统。 3、设备需支持不少于 1×VGA，2×USB3.0，4×100/1000M 自适应以太网接口； △4、设备需支持写入能力不低于 9000Mbps/s、转发能力不低于 800Mbps/s，支持内外网隔离； 5、设备需支持 H.264/H.265 录像格式存储； 6、设备需支持文件的预览、批量上传、下载、删除功能； 7、设备需支持视频文件拼接功能，可将多个小的视频文件拼接成一个视频文件； 8、设备需支持通过 HTTP 方式新建平台录像下载任务，一个任务可以对应多个下载片段； 9、设备需支持 RAID0、1、5、6、10 模式，根据写入码流带宽需求，动态调整 RAID 重建的速度； 10、设备需支持 IPSAN、NAS 网络存储类型； 11、设备需支持以示意图的方式，显示磁盘的健康状态和挂载状态； 12、设备需支持在国产操作系统上访问 WEB 客户端并进行参数配置、播放录像、下载等操作； 13、含 16 块≥8T 的企业级硬盘。	1	台
37	外网	WAN 口数：≥2*GE 电+2*GE 光	1	台

	路由器	LAN 口数：≥2*GE 光+3GE 电，4*SIC 插槽 带机量≥1200 台 PC， 转发性能 9Mpps-25Mpps，整机交换容量：20Gbps-80Gbps		
38	外网交换机	▲1、整机性能：交换容量≥2.56Tbps，包转发率≥240Mpps； ▲2、设备配置：提供 1/2.5GE 自适应电口≥24 个，1/10/25GE 自适应光口≥4 个，内置前维护的交流电源； 3、设备的关键元器件 CPU 芯片和 NP 转发芯片采用国产芯片； 4、可以配置 RIP、OSPF、IS-IS、BGP 路由协议，支持 IPv4/IPv6 双协议栈； 5、支持跨设备链路聚合 M-LAG； 6、支持 VxLAN 功能，支持集中式网关和分布式网关部署方式，支持通过 Netconf 配置 VXLAN； 7、支持 MPLS 功能，支持 BGP-EVPN、支持 SRv6 BE（L3 EVPN）、支持通过 Netconf 配置 SRv6； 8、支持 Telemetry 功能，支持全端口 MACsec 功能，支持 EVPN L3 VPNv4 over SRv6 BE； ▲9、支持切片功能，在一张物理网络上切分出多张包含特定网络功能、由定制网络拓扑和网络资源组成的虚拟网络。	1	台
（七）、一张网协议智能改造				
39	智慧黑板	一、整体设计 1、设备需整机采用一体设计，外部无任何可见内部功能模块连接线。 2、设备需整机采用全金属外壳设计，边角采用弧形设计，表面无尖锐边缘或凸起；整机屏幕边缘采用金属圆角包边防护，整机背板采用金属材质。 3、设备需整机采用 UHD 超高清 LED 液晶屏，显示分辨率 3840*2160，可视角度≥178°。 4、设备需整机屏幕采用≥98 英寸液晶显示器。 5、设备需整机采用 LED 液晶 A 规屏，显示比例 16:9。 6、屏幕采用≥3.2mm 防眩钢化玻璃保护，表面硬度≥莫氏 8 级，硬度≥9H，透光率不低于 93%，雾度≤8%， 7、设备需整机支持色彩空间可选，包含标准模式和 sRGB，在 sRGB 模式下可做到高色准△E≤1。 二、整机设计 1、设备需整机为双系统设计，内置安卓系统，CPU 核数≥8 核，嵌入式安卓操作系统版本≥Android14；具有白板书写、WPS 软件使用和网页浏览，安卓系统 ram≥4G；rom≥32G。 2、设备需整机 CPU，可编程逻辑芯片、采用国产自主芯片。 3、前置 USB 接口支持 Android 系统、Windows 系统读取外接移动存储设备 4、设备需通过一根线（无需重复连接触摸信号）连接到整机的电脑或手机在投屏的同时即可直接读写整机前置 USB 接口的移动存储设备数据，连接整机前置 USB 接口的翻页笔和无线鼠标外接设备可直接使用于外接电脑。 5、整机内置扬声器采用针孔发声技术，喇叭采用槽式开口设计。 6、设备需整机内置≥2.2 声道音响，前朝向额定≥15W 中高音扬声器≥2 个，后朝向额定≥15W 低音扬声器≥1 个，额定总功率≥60W，谐振频率小于 300Hz。	2	台

		7、设备需整机支持高级音效设置，可以调节左右声道平衡；在中低频段 125Hz~1KHz，高频段 2KHz~16KHz 分别有-12dB~12dB 范围的调节功能。 8、外接电脑设备经双头 Type-C 线连接至整机，可将整机网络共享给外接电脑，并支持反向触控控制功能。 9、触摸最小识别物≤3mm，触控首点响应时间≤6ms，连续响应时间≤2ms。		
40	无线 投射 器	1. 设备需支持 UOS Windows / Mac OS 2. Type-C 接口即插即用 3. 设备需支持 WiFi 2.4G/5G 双频 4. 设备需最高支持 4K 分辨率 5. 设备需支持 Windows 反向控制 6. 投屏器需增加 NFC 模块，需支持 NFC 投屏 7. 设备需通过投屏器可间接给电脑充电 8. 设备需支持 OTA 升级 9. 内存：≥512 MB 10. 内置存储：≥4 GB 11. 网卡需支持：内置千兆网卡，支持 2.4G/5G 12. 电源接口需支持：TYPE-C，支持 CC 通信自动切换充电方向，实现适配器对笔记本 60W 快充、笔记本对手机 5V 充电 额定功率：5 V/900 mA 工作温度：0-40 ° C 12. 产品尺寸：≤189*58*17 mm 13. 功耗：2.8 W 14. 备注说明：OTA 升级：支持 15. 分辨率：≥1080P/4K 帧率：≥30fps 16. 传输延迟：≤200ms 无线传输协议：IEEE 802.11 a/g/n/ac 加密：AES NFC：ISO / IEC 14443- A 协议，13.56MHZ，106 Kbps 17. 音频参数：≥48000Hz 采样率，16 位位深，ACC 编码，双声道 18. 视频参数：10 bit 色深，H.264 编码格式	2	台
41	专用 落地 移动 式支 架	1、颜色：银灰色 2、表面处理：喷涂 3、载荷承重：≥100 kg 4、外壳材料：SPCC 材料 5、适用尺寸：65 寸-98 寸	2	台
（八）、其它配套设施				
42	硬盘 录像 机	1、支持≥128 路 H.264、H.265 格式高清码流接入，≥8 个 SATA 接口，支持硬盘热插拔。 2、支持输入带宽≥384Mbps，输出带宽≥256Mbps。 3、设备具有≥2 个 HDMI 接口，≥2 个 VGA 接口。 4、RAID 模式支持 RAID0、RAID1、RAID5、RAID6、RAID10，支持全局热备盘。 5、可接入 1T、2T、3T、4T、6T、8T、10T、12TB 容量的 SATA 接口硬盘，支持重要录像文件加锁保护功能。 6、支持硬盘配额和硬盘盘组两种存储模式，可对不同通道分配不同的录像保存容量或周期。	2	台

		△7、设备需可同时解码输出≥28路 H.265 编码、30fps、1920×1080 格式的视频图像，或同时解码输出≥8路 H.265 编码、25fps、4096×2160 或者 3840×2160 格式的视频图像，或同时解码输出≥6路 H.265 编码、20fps、4000×3000 格式的视频图像，或同时解码输出≥2路 H.265 编码、25fps、8160×3616 格式的视频图像。 8、设备需支持即时回放功能，在预览画面下对指定通道的当前录像进行回放，并且不影响其他通道预览，支持最大≥16路同步回放及多路同步倒放。 9、设备需支持回放双进度条控制功能，一条为当前回放通道，一条为全部通道，支持鼠标在进度条上点击进行定位回放。 10、设备需具有存储安全保障策略功能，当存储压力过高或硬盘出现性能不足时，可优先录像业务存储。 ▲11、显示输出分辨率具有 8K(7680×4320)/30Hz, 4K(3840×2160)/60Hz、4K(3840×2160)/30Hz、2K(2560×1440)/60Hz, 1080P(1920×1080)/60Hz, UXGA(1600×1200)/60Hz, SXGA(1280×1024)/60Hz, 720P(1280×720)/60Hz, XGA(1024×768)/60Hz 设置选项。 12、设备需由冗余电源芯片进行负载均衡控制，当一个电源出现故障时，另一个电源可以接管其工作，在更换故障电源后，恢复到两个电源协同负载均衡工作。 13、设备需支持将设备日志上传到日志服务器，可配置日志服务器 IP 地址和端口。 14、设备需支持网络容错以及多址设定等应用，支持网络检测（网络流量监控、网络抓包、网络通畅）功能，支持 1+1 冗余电源。 15、设备需支持实时监测并显示正在进行的录像备份任务，可查看剩余录像大小、剩余时间、备份进度百分比和进度条。		
43	无线坐席话筒主机	功能特点： 1. 采用 ID 码导频技术，ID 随机码多达 16 位，彻底解决同频、串频现象； 2. 系统采用数字音码锁定技术，有效阻隔使用环境中信号干扰； 3. 接收机采用全金属机身，标准 1U 高度，配置挂耳可安装于标准机柜； 4. 接收机采用八通道 UHF 无线通信，每个通道 150 个频点可选，可切换频点总数 1200 个； 5. 采用彩色 TFT 显示屏，调节菜单功能； ▲6. 发射器采用 LCD 显示屏，可实时反馈系统工作状态，可实时反馈系统工作状态，可显示电池电量、信号强度、工作频率； 7. 内设自动扫频功能，可轻松选出干净频点； ▲8. 接收机音频信号输出口总数≥10 个，1*6.3mm 混合输出，1*XLR 混合平衡输出，8*XLR 通道平衡输出； 硬件参数： 1. 频率范围：610-690MHz(±0.1MHz)； 2. 信噪比 95±5dBu@A 计权； 3. 有效无线传输距离 150m(空旷距离)； 4. 每个通道 150 个频点可选； 5. 动态范围：90dB； 6. 失真度：<0.5%；	2	台

		7. 频率响应：30-20KHz/±2dB； 8. 信噪比：90dB； 9. 接收灵敏度：-95dBm； 10. 电源供应：DC12V-18V 1.5A； 11. 音频输出接口 10 个：1*6.3mm 混合输出，1*XLR 混合平衡输出，8*XLR 通道平衡输出；		
44	无线坐席话筒	1. 频率切换：红外同步 2. 发射功率：20mW 3. 调制方式：DQPSK 4. 高次谐波：低于主波基准 40dB 以上 5. 使用电池：1.5V AA 电池 3 节 6. 连续使用时间：>10 小时 7. 会议尺寸：≤156.5x116.3x68.5mm 8. 会议重量：≤795g 9. 鹅颈咪杆长度：≥426mm	16	支
（九）、会议设施				
45	参会终端	系统参数： 1、可支持数据安全：具备在不运行主软件前提下，实现任何屏幕画面进行同步广播、进行异步浏览、一键跟踪同屏画面功能，实现会议资料安全保密。同时具备跨平台混用，支持鸿蒙、安卓、windows、国产系统之间的互联互通。（依赖会议授权模块） 2、可支持非正式会议式：具备在没有任何会议启动时，无需从后台建会。办公系统模块：会议中的文件来自其它业务系统，可将会议材料进行信号交互，不需要下载上传等重复操作。电脑桌面模块：当电脑操作，同时以将自己在电脑桌面的任何操作画面同屏显示。远端画面模块：一键进行显示模式，将视频画面、笔记本画面等信号同步到坐席中。（依赖会议授权模块） 3、可支持欢迎页：具备显示人名与不显示人名，可按使用要求，调整会议主题、参会人员显示的字体、字号、间距、颜色与页面背景图；页面中能显示后台设置好的提示语。（依赖会议授权模块） 4、可支持字体公文版式：具备议题界面仿公文设计，软件能设置会议信息与议题界面的字体，也可以编辑会议标题、每级议题、议题数量提示、议题文件名称的字体、颜色、字号等。同时具备会议套开，一次入会，同时召开多场会议。（依赖会议授权模块） 5、可支持同屏操作：软件具备在任何界面都可进行一键快速同步，具备会场中任何座位都可以作为汇报席，将终端的屏幕同步给会场其他终端，具备同步时异步浏览退出同步画面，观看本地画面，同时具备跟踪主讲，一键回到同步画面。（依赖会议授权模块） 6、可支持文件上传：软件具备无需登陆或访问后台上传文件，通将 U 盘内文件夹打包上传到指定的会议中，文件夹名称自动生成成为议题名称，文件夹中的文件自动作为议题附件，同时具备调整上传的议题与文件显示顺序，调整方式采用数字编码，从小到大依次排列。文件上传的格式不限，上传的文件自动保存在后台主讲，同时具备 U 盘文件同步到其它参会终端与大	30	台

		屏幕同步显示。（依赖会议授权模块） 7、可支持扫码带走：具备会议材料扫码带走，会议结束后参会人员可在无纸化终端屏进行扫读当前会议二维码带走本次场能够查阅且已批注的文件。（依赖会议授权模块） 8、可支持阅文功能：具备文件与议题同名时点击议题可直接打开文件，减少二次操作；打开会议文件后，无需退出阅文界面就可以查看所有的会议资料，在各个议题与文件中直接切换打开。具备阅文界面干净整洁，不出现任何编辑、修改等功能。（依赖会议授权模块） 9、可支持批注功能：具备原文批注，批注时具备手笔分离，提笔写字，用手翻页，屏幕能自动识别触控屏幕的是手还是笔，批注记录自动保存到文件中，批注时无需其他识别性操作。同时具备交互批注，同一份文件，多人批注后软件自动分配不同的颜色，最后保存在发起端，会议秘书再次打开批注文件后能识别批注的人与他批注的内容。（依赖会议授权模块） 10、可支持功能模块化：具备软件功能模块按会议需求进行配置，不需要的功能软件会自动屏蔽显示，方便参会人员直接、简单操作软件功能，避免误操作。（依赖会议授权模块） 硬件参数： 1. 屏幕尺寸：≥12.1 英寸 2. 屏幕类型：TFT LCD（IPS） 3. 摄像头：后置≥1300 万，前置≥800 万 4. 网络：需支持 wi-fi 连网 5. 电池容量(典型值)：≥10050mAh 6. 屏幕分辨率：≥2560*1600，144HZ 高刷 7. 内存：≥12+256 ▲8. 内置智能设备人机交互通信软件 ▲9. 配套无线写入设备。		
46	会议语音转写	1. 特点：纯离线版本 2. 尺寸：≤143.48*66.6*12mm(最薄)，≤143.48*66.6*16.2mm(最厚) 3. 产品屏幕：≥5.05 英寸/1440*576 4. 储存空间：≥256GB 机身储存 5. 产品电池：≥3010mAh 6. 产品重量：≤197g 7. 产品材质：航空铝机身+抗脏污素皮背板 8. 产品颜色：星空灰 9. 输入按键：触屏输入； 10. TYPE-C 接口，支持数据传输； 11. 解锁方式：密码解锁 面部解锁 12. 录音格式：WAV/ACC 13. 摄像头：≥1300W 后摄支持 PDAF 相位对焦、支持 LED 闪光灯；800W 前摄支持人脸解锁，录音时记录图片、短视频拍摄、拍纸质文档/PPT 转表格、面部识别 14. 搭载麦克风：≥2 颗定向麦克风+6 颗全向麦克风 15. 离线转文字：	1	台

		1) 导入文字: 支持五大语种+7 种方言 2) 语种: 中, 英, 日, 韩, 俄; 3) 中文方言: 粤语、四川话、重庆话、云南话、天津话、河南话、贵州话 16. 翻译: 1) 同声传译(可听): 中↔ 英, 日, 韩, 俄; 2) 翻译(可看): 中↔ 英, 日, 韩, 俄; 17. 区别讲话人: 角色分离: 离线支持 18. 拍照识字 识别语言: 中、英 19. 视频字幕: 实时字幕: 支持 ▲20. 加密等级: 支持硬件国密加密, 取得公安部检测中心的安全认证。		
47	安装调试、辅材、培训及信息系统集成费	安装调试、辅材、培训及信息系统集成费, 主要任务包括服务器、存储设备安装调试、法庭一张网升级改造等工作, 并编写安装报告。系统初始化, 主要任务包括安装平台软件、操作系统和相应补丁升级工作, 并编写安装报告。应用软件安装, 主要任务包括安装数据库软件等, 并编写安装报告。上架到平台的现场施工, 布置网线需采用超六类网线, 国标电源线, 插排插座视频线开槽与预埋、设备安装及辅材。	1	项
二、商务要求表 (带▲必须全部满足, 否则投标无效)				
▲合同签订期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交货时间及地点	1、交货时间: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2、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合同履行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全部货物交货验收完毕质保期结束止。			
▲质保期限	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 免费保修期 12 个月。本项目质保期间为货物验收合格日起 12 个月。			
▲售后服务要求	1、中标人按采购人指定的地点负责送货上门、安装、调试, 安装调试合格, 负责培训使用人员和维护人员。 2、中标供应商必须提供安装、配线以及软硬件的测试和调整服务。在施工、安装、调试等全过程中接受采购人的监督。 3、提供 7×24 小时热线电话服务和 365×24 小时的售后服务响应, 故障响应时间≤1 小时, 业务恢复时限≤24 小时, 并指定专人负责上门受理调试日常维护及平时协助采购单位维护检测等工作; 如设备故障在 24 小时内无法解决的应免费提供备件, 确保平台正常运行; 4、提供专业的技术支持, 免费对采购人的管理人员、应用使用人员进行集中培训, 培训主要内容应为设备的基本性能、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 常见故障的排除, 紧急情况的处理等, 能达到熟练使用设备及进行日常维护的水平。 5、质保期内由中标供应商派出技术员对本项目的设备和系统进行定期的例行检查, 在进行技术巡检过程中可能发现的问题, 并就此提出解决方案, 巡检要求如下: ①巡检范围: 声音图像测试、网络传输系统、机械传动系统等。 ②巡检人员: 中标供应商技术员和采购人代表。 ③定期巡检, 每季度一巡, 每季度提交一份巡检报告。			

	④建立巡检档案，归入项目档案。
▲付款方式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0 日内采购人预付合同价款 50%，项目验收合格后 10 日内支付合同价款 50%。如中标供应商未按采购人要求提供或迟延提供请款申请、发票及相关凭证材料，则采购人有权延迟或拒绝支付合同相应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注：若因财政资金未下达等客观原因导致采购人未按合同约定支付相应款项的，不视为采购人违约，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同时，中标供应商不得以采购人未支付资金为由拒绝或延迟履行合同义务。
▲报价要求	1、投标报价为采购人指定地点的现场交货价，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所需的设备和人力成本、运输费（含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验收、培训费、产品检测费、产品质保期内维护、税费等，以及合同明示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2、本项目涉及的线材、管材、耗材、辅材等实行包干制，不足部分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本项目评标时以本项目预算金额为最高限价，评标时以最高限价为评标依据，投标人投标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规范标准	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多项标准的，按最新标准或较高标准执行。
▲验收标准及要求	1、产品到达现场后，中标供应商应在采购人代表在场情况下当面开箱，共同清点、检查外观，作出开箱记录，双方签字确认。中标供应商应保证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中标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若中标供应商提供不符合公告规定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承诺的或本合同规定的货物，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 2、中标供应商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采购人，如有缺失应在采购人要求的期限内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3、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符合国家官方合格标准。 采购人对中标供应商提交的货物依据投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签收，符合投标文件技术规格要求的，给予签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4、验收要求 1) 项目招标文件及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偏离表”，逐条验收； 2) 项目招标文件及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中的“商务条款偏离表”，逐条验收； 3) 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中其他技术、服务、商务性的说明、承诺事项，逐条验收。 4) 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等。 5) 执行《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 号），采用文中《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文本等规范。 5、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6、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货物、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7、中标供应商在验收或使用时无能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参数及要求的，采购人有权要求其整改，如逾期整改或整改后仍无法满足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补偿采购人损失，一切后果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8、采购人需要产品生产厂家对中标供应商交付的产品或服务(包括质量、参数等)进行确认的，

	产品生产厂家应予以配合并出具书面意见，相关配合事项由中标供应商与产品生产厂家协调。 9、履约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中标供应商在投标报价时自行考虑。
▲产品质量要求	要求投标货物及其所有零部件、配件必须是符合国家有关质量和安全强制要求和标准的产品。
其他要求	▲1、根据用户对系统的实际使用需求，投标人应在投标前做好关于本项目的调研工作。为保证系统兼容性，本项目采购的产品： 1.1 “高清庭审主机”必须在不额外增加设备和成本的情况下，可数字接入采购人原有科技法庭庭审业务系统、完成对接广西高院统一庭审系统，并且在法庭与后台断网的情况下，通过本地单机庭审书记员客户端可调度进行正常庭审业务，实现笔录、同步刻录、事后下载庭审录像，确保庭审业务不中断；可数字接入采购人原有视频会议系统实现互联互通、互发双流。在投标时提供可以实现该功能的承诺函（格式自拟），并加盖投标人公章。采购人对中标人所提供“高清庭审主机”产品的对接效果有疑问的，采购人在签订合同前有权要求中标人提供该产品进行对接测试，若中标人所提供“高清庭审主机”产品的对接测试结果不能满足上述要求或者中标人不能够在规定时间内提供产品进行测试的，视为虚假应标，采购人将报上级监管部门核实处理，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承担，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必须提供，否则无效标处理）。 1.2 “庭审版语音识别”支持与广西法院统一庭审平台、互联网庭审平台无缝融合，并保持在同一界面上操作。（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投标人需承诺如中标应在签订合同后对该项功能操作进行现场演示，需完全满足该功能） 1.3 “综合安防管理平台”投标人需出具不增加任何设备的前提下，无缝对接采购人现有平台的承诺函，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无效标处理）。 1.4 “门禁平台授权”投标人需出具不增加任何设备的前提下，无缝对接采购人现有平台的承诺函，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无效标处理）。 ▲2、中标供应商提供的商品必须是原装正品的、全新的、符合国家及采购方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的产品。技术要求中所涉及的检测/检验报告或相关证书等根据中标人得分情况，签订合同时需出具检测/检验报告或相关证书原件核查由采购人复印后复印件封存，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投标文件复印件与原件内容不符的，视为虚假应标，做违约处理，采购人的一切损失和中标人自身损失均由中标人全部承担。 3、投标人可根据招标文件及评分办法的要求，可根据自身情况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项目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及能够证明其履约能的相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信誉、业绩、服务能力等内容）。 4、版权说明及要求：投标人应保证针对本项目的货物或服务涉及到的知识产权和所提供的相关技术资料是合法取得，并享有完整的知识产权，不会因为采购人的使用而被责令停止使用、追偿或要求赔偿损失，如出现此情况，一切经济和法律責任均由投标人承担。系统所有使用的数据版权归采购单位所有。 5、投标人须保证所提供的产品为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要求的正规正版产品，不属

	于假冒伪劣商品。 6、保密要求：投标人必须严格遵守采购人各项管理规定，在任何情况下，禁止复制、传播、引用及非开发需要查询所接触到的采购人各类业务数据、工作要求和措施等信息，禁止向采购人主管部门以外的单位和个人演示该系统。 7、为了保证项目的顺利开展，投标人应在交付使用期内实现采购人的项目要求并上线运行，如果因为投标人原因影响项目正常开展，采购人会按照合同法追究投标人的法律责任并上报财政部门备案。
三、核心产品	
本项目第 19 项设备“庭审版语音识别”为本次采购的核心产品。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四、政策性加分条件	
符合节能环保等国家政策要求。	
五、▲进口产品说明	
本项目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附件：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 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 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 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8380)
		★A02010105 便 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8380)
		★A02010107 平 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8380)
2	A020106 输 入输出设 备	A02010601 打印 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 打 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 效等级》 (GB21521)
			★A0201060102 激 光 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 效等级》 (GB21521)
			★A0201060104 针 式 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 效等级》 (GB21521)
		A02010604 显示 设备	★A0201060401 液 晶 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1520)
		A02010609 图形 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 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 及能效等级》 (GB21521 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 要求
3	A020202 投 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32028)
4	A020204 多 功能一体 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 效等级》 (GB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

		泵		(GB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1)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052)
9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2021.2)
		★A0206180203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3),待2019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实施。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制冷量≤14000W)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12021.4）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6969）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531）
15	★A060805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

	便器			(GB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 (GB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 (GB28377)
16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 (GB 25501)
17	A060807 便 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 等级》 (GB28379)
18	A060810 淋 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 (GB28378)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编列内容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招标公告。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如下： 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投标，联合体投标人的名称应统一按“XXX 公司与 XXX 公司的联合体”的规则填写。 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基本条件（涉及行政许可范围的内容，联合体各方均应具备相应资质）。本项目有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有一方必须符合本项目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第3点“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的要求。 3、联合体投标的，须提供《联合体投标协议书》（格式后附），协议书必须明确主体方（或者牵头方）并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各方承担责任与义务的分工必须符合采购需求，否则，联合体投标无效），并将联合投标协议放入投标文件。联合体各方必须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与之相关的投标文件作废。 5.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6. 联合体投标业绩、履约能力按照联合体各方其中较高的一方认定并计算（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7. 联合体各方均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资格证明文件。
7.2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8.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指核心产品）的不同投标人评审得分相同时，按照下列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标委员会按投标报价低的原则确定，投标报价相同的按综合评分中技术水平、售后服务、信誉业绩、政策功能得分高低依次确定。
11.5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考察。
	本项目不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13.1	报价文件： 1. 投标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开标一览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后附）；（如有请提供） 4.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如有请提供） 注：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资格证明文件： 1.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证明文件为其营业执照复印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证明文件为其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声明（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注： 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声明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 分公司参加投标的，应当取得总公司授权，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商务文件： 1. 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除自然人投标外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 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 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5. 售后服务方案（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6. 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自拟）；（如有请提供） 7.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及“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技术文件： 1. 投标产品性能配置清单（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技术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 技术性能（格式自拟）； 4. 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5. 技术方案（格式自拟）； 6.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格式自拟）；（如有请提供） 7.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如有请提供）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6.2	1. 投标报价为采购人指定地点的现场交货价，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所需的设备和人力成本、运输费（含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验收、培训费、产品检测费、产品质保期内维护、税费等，以及合同明示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2. 本项目涉及的线材、管材、耗材、辅材等实行包干制，不足部分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17.2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天内。
18.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9.2	投标文件应按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分别编制，并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上传。
20.1	电子投标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进行加密，并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21.1	1. 投标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 投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23	1.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24.2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CA锁准时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在发起解密通知之时起30分钟内完成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
25.3 (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将查询网站中的查询记录截图并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6	评标委员会的人数： <u>5</u> 人以上单数
29.1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29.2	商务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0</u> 项。 技术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3</u> 项。
	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3 家
30.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采购人确定中标人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情形，采购人按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按综合评分中技术水平、售后服务、信譽业绩、政策功能得分高低依次确定。
35.1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36.1	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 1. 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 2. 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
38.2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纸质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广西中信恒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质疑联系人：梁慧新，联系电话：0772-2128897，通讯地址：柳州市桂中大道 7 号东方百盛 4 栋 1808 室 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工作日，上午8:30-12:00；下午14:30-17:30（北京时间）
39.1	1.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方式：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按以下收费标准向中标人收取，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中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招标代理服务费，否则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以办理。 2. 采购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 以中标金额为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第 39.2 条规定的收费计算标准（货物招标）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出收费基准价格，采购代理服务费收费以<u>收费基准价格</u>收取。 3. 账户名称： 开户名称：广西中信恒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南宁市金湖广场支行 银行账号：4500 1604 2660 5250 2851
40.1	解释：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

	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40.2	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是指经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认可的 CA 认证的电子签名数据为表现形式的印章，可用于签署电子投标文件，电子印章与实物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因其采用电子化表现形式而否定其法律效力。 3.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者执业许可证等证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且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自然人应当为年满 18 岁以上成年人（十六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4.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字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5.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6 “售后服务”是指商品出售以后所提供的各种服务，包含但不限于投标人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以及其他各种服务。

2.7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8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9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10 “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1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活动过程中必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授权委托书（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5. 投标费用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招标文件、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参加澄清说明、签订合同等，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号）的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允许分包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承担该工作需要行政许可的，如该工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如投标人不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必须采用分包的方式，但分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行政许可。

7.3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8. 特别说明

8.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8.2 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人或制造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投标人或者制造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8.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法赔偿

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9. 回避与串通投标

9.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9.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采购需求;
- (3) 投标人须知;
- (4)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5)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6) 投标文件格式。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11.1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本招标文件，如有疑问，或发现其中有误或有要求不合理的，应在招标公告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纸质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1.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1.3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变更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11.4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11.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13.1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四部分组成。

- (1) 报价文件： 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资格证明文件： 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商务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技术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5. 投标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6. 投标报价

16.1 投标报价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开标一览表”格式填写。

16.2 投标报价具体包括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必须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7.2 投标有效期应按规定的期限作出承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8. 投标保证金

18.1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18.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4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4个工作日内退还。

18.3 除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和终止招标的情形以外，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18.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投标人出现本章第 9.2、9.3 情形的；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9. 投标文件的编制

19.1 投标人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电子投标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9.2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

19.3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签字（或者电子签名）、盖章（具体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或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为准），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9.4 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或者登记证书等）及公章一致，并与“广西政府采购云”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一致，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身份证姓名及签名一致，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9.5 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公章或者加盖电子签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者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0. 投标文件的加密、解密

20.1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投标人应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进行加密，并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21. 投标文件的提交

21.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接收时间和投标地点提交投标文件。

21.2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接收时间内通过网络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21.3 未在规定时间内上传或者未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

采购云平台将拒收。

21.4 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方式见“招标公告”中“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与退回

22.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方式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中查看“电子投标文件制作与投送教程”）

22.2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后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四、开 标

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23.1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2 如投标人成功解密投标文件，但未在“政采云”电子开标大厅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成功解密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4. 开标程序

24.1 开标形式：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线上开标活动、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4.2 开标程序：

（1）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CA锁准时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在发起解密通知之时起30分钟内完成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异常情况处理：详见本章29.4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电子唱标。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各投标供应商报价均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展示；

（3）签署电子《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通过邮件形式在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发送各投标

人签署电子《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4）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15分钟内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在线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6）开标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执行。

五、资格审查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5.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5.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1）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5）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缺少任一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6）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25.4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六、评 标

26. 组建评标委员会

26.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具体人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6.2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26.3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抽（选）取评审专家。

27. 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8. 评标原则

28.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8.2 评委表决。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

28.3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8.4 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29. 评标方法及中标候选人推荐

29.1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2 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3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9.4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4）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9.5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

七、中标和合同

30 确定中标人

30.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0.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0.3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30.4 中标人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而放弃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31. 结果公告

3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1.2 中标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32. 发出中标通知书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3. 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34.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中标人（招标文件另有约定多名中标人的除外）。

35. 履约保证金

35.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标人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5.2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中标人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帐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36. 签订合同

36.1 投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书面或电子）后，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采购合同（书面或电子）。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6.2 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最长不能超过 25 日）。

36.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按照本须知正文第 30.4 条的规定执行。

37.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或者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8. 询问、质疑和投诉

38.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8.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纸质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 （1）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8.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8.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 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 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8.5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

八、其他事项

39. 代理服务费

39.1 代理服务收取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39.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元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

（1）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2）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货物采购代理业务中标金额或者暂定价为 20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 1.5 \text{ 万元}$

$(20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1.1 \% = 1.1 \text{ 万元}$

合计收费 = $1.5 + 1.1 = 2.6$ （万元）

32.9 代理服务费交纳银行帐号信息

开户名称：广西中信恒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南宁市金湖广场支行

银行账号：4500 1604 2660 5250 2851

4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0.1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3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招标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附件 1: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中标人（公司名称）提供的货物（或者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 自行验收 ☐ 委托验收		
序号	名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者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谈判文件、竞标投标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人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者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者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者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单位负责人签字及盖章：		采购人或者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附件 2: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

(本项目如有, 可以参考使用)

供 应 商 申 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该项目已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 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已满, 请将履约保证金_____ (大写) ¥_____ (小写) 退付到达以下帐户。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帐 号: 联系人及电话: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采 购 单 位 意 见	退付意见: 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 联系人及电话: 分管校领导签字: 采购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财 务 部 门 意 见	此表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收到。 会计审核: 财务负责人审核: 出纳办理转帐日期: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程序

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2.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报价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2）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3）各分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相应分标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相应分标采购预算金额的；
- （4）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 （5）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 （6）投标人属于本章第 5.1 条（2）或者第 5.2 条（2）项情形的；
- （7）报价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招标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2.2 在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或者出具的身份证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 （3）为无效投标保证金的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4）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

的文件资料的；

- （5）商务要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6）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7）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 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2 条情形的；
- (10) 投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招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 (11) 招标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投标文件拟分包的；
- (12)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13)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技术要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2)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3) 虚假投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4) 招标文件未载明允许提供备选（替代）投标方案或明确不允许提供备选（替代）投标方案时，投标人提供了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 (5)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2.4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评标委员会不得继续评标，并出具评标报告。

3. 澄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以电子澄清函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电子回函形式，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投标文件修正

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4.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5. 比较与评价

5.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

-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

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评标委员会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者最低报价。

（4）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6）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三、评标标准

综合评分法

序号		评审因素	评标标准
1	价格分 (满分 30分)	投标报价	(1) 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 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供应商的中标金额等于投标报价。 (2)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及《柳州市财政局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柳财采〔2024〕19号)的规定, 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且其投标全部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的, 对其投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 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格, 即评标价格=投标报价$\times$(1-20%)。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 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格, 即评标价格=投标报价$\times$(1-6%)。除上述情况外, 评标价格=投标报价。 (3)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 不重复享受政策。 (4)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 不重复享受政策。

			(5)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6) 价格分计算公式： $\text{价格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报价}) \times 30 \text{ 分}$
2	技术分 (满分 55 分)	技术性能分 (满分 30 分) 1. 基本分 (满分 6 分) 投标产品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6 分，一般技术参数及重点技术参数 (不带▲号的条款) 有负偏离的每一项扣 2 分，最多扣完本项分值。 2. 设备性能分 (满分 24 分) 带“△”标注号的重点技术参数有正偏离于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时被评标委员会接受的，每正偏离一项加 2 分，满分 24 分。 注：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的注册证之附件《产品技术要求》或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 (检验) 报告或技术白皮书作为佐证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接受其优于。	一档 (0 分)：未提供项目实施方案，或提供的不符合采购要求的。 二档 (2 分)：对项目环境及情况有模糊的认识，有一定的措施但不具体，项目施工组织方案简单，基本满足项目要求的。 三档 (6 分)：实施方案较详细，有实施计划、组织方案、技术人员配备、进度安排等方面的描述，方案总体相对较为充实，但是缺乏针对性。 四档 (10 分)：实施方案详细，能切合本项目实际提供对接方案，方案能清楚的表明对本项目的熟悉程度，技术路线清晰可信；实施计划、组织方案、技术人员配备、进度安排均安排充足，安装、调试方案等方面提出详细明确的流程项目实施方案，清楚的表明对本项目的熟悉程度，实施周期在规定时间以内。方案总体相对完整详细，措施得力，针对性强，表述较清晰、完整、严谨。
		实施方案分 (满分 10 分)	
		技术方案分 (满分 15 分)	一档 (0 分)：未提供技术方案，或提供的不符合本项目需求方案要求的。 二档 (5 分)：针对本项目的需求欠缺理解，提供基本的需求分析但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提出的技术方案明显欠缺关键内容，不能确保方案执行；建设方案描述无针对性，总体框架逻辑可行，内容和技术路线较简单。方案总体相对简单。 三档 (10 分)：针对本项目需求基本理解，提供满足采购人需求的需求分析，建设方案描述较好、针对性不强，总体框架较为合理，

			内容和技术路线较齐全。对本项目的建设目标、建设内容进行分析；总体设计方案思路较为清晰但与现有系统功能和数据融合设计不够深入；项目技术方案论述基本准确，有基本的技术架构，主要设备性能基本满足要求，系统功能配置齐全，方案体现整体性、可靠性、兼容性的。 四档（15 分）：针对本项目需求完全理解，建设方案描述详细，内容完整，总体框架科学先进，技术路线可行性强。对采购人需求分析、系统功能和性能指标分析非常完整、透彻、逻辑清晰，项目技术方案能深入了解采购人实际需求，对本项目的建设目标、建设内容进行深入分析；明确系统总体框架，科学论证与现有系统功能融合；完全掌握采购人现有相关产品类型，提供完整、可行的与采购人现有管理方式融合的方案；整体设计方案完全满足采购要求，具有针对性，可行性强；详细而准确的描述系统的特点、功能、清晰的设备布置图、系统拓扑图等，应用功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
3	商务分 (满分 15 分)	售后服务方案 分（满分 12 分） 由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对于项目实施过程及售后服务方案的描述是否清晰,项目实施计划的是否合理,描述项目总体的时间及阶段性进度安排独立评分： 一档(0 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不合理、描述内容不清晰； 二档(2 分):提供的方案有运行保障方案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体系、服务内容、服务方式、响应能力、响应时间，但方案简单,考虑欠周全的； 三档(7 分):提供的方案有一定的针对性， 配备专业技术人员,有完善的运行保障方案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体系、服务内容、服务方式、响应能力、响应时间有基本的，可行的方案，且方案有一定针对性的； 四档(12 分):提供针对性的、完整的现场服务及支持方案具体，完全符合采购文件要求,投标人或生产厂商配备有专业技术人员,有应急方案，且有完善的运行保障方案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体系、服务内容、服务方式、响应能力、响应时间有详细的，切实可行的方案，且方案有针对性的。投标人或所投产品生产厂商拟投入技术力量人员具有售后服务高级管理师、注册安全信息工程师等资格证书。	
		业绩分 (满分2分)	以投标人或其投标产品生产厂家自 2022 年 01 月 01 日以来的同类项目业绩计算，每提供一份同类项目业绩得 1 分，满分得 2 分。（以

			采购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为加分依据)
		政策分 (满分 1 分)	每有一项投标产品属于财政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优先采购(清单内未标注“★”的品目)的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的,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得 0.5 分,满分 1 分(招标文件中或相关法律法规强制要求的除外,须提供清晰的证书复印件并对投标型号做醒目标记,否则不予计分)。
总得分为以上各项评审因素得分合计			

注: 1. 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2.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四、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一）综合评分法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一般货物类（参考）：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

*****项目采购 合同

项目编号：_____

计划编号：_____

采购人：三江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中标供应商：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目录

一、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页码)
二、第二部分 合同附件.....	(页码)
2.1 中标通知书	(页码)
2.2 招标文件货物需求一览表	(页码)
2.3 招标文件的更改通知（如有）	(页码)
2.4 投标函	(页码)
2.5 开标一览表	(页码)
2.6 投标技术偏离表	(页码)
2.7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页码)
2.8 中标供应商澄清函（如有请提供）	(页码)
2.9 其他与本合同相关的资料（如有请提供）	(页码)

政府采购合同书

（货物类）

合同编号：

采购计划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人（甲方）：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投标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项目一览表

序号	标的的名称	品牌	规格或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及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							
2							
3							
4							
.....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							

2. 配置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配置
1		

本合同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且为人民币含税价，以及甲方指定地点的现场交货价，

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的设备和人力成本、运输费（含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验收、培训费、产品检测费、集成费、产品质保期内维护、税费等，以及合同明示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甲方不再支付任何费用。本项目涉及的线材、管材、耗材、辅材等实行包干制，不足部分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二条 标的质量

1. 乙方所提供标的的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内容必须与方投标文件及有关承诺相一致，且满足项目实施要求。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投标文件的承诺。

第三条 履行时间《期限》、地点和方式

1. 交货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履行方式

(1)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的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安排

(2) 交货方式：乙方将货物送到甲方指定地点。

第四条 包装方式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投标文件承诺的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

2.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水、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3. 货物的使用说明书（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质量合格证、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包装内。

第五条 安装和培训

1. 安装时间：_____ 安装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 安装要求：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要求(如有)或甲方要求进行安装。

3.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4. 乙方应当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对甲方有关人员进行培训。

培训时间：_____；培训地点：_____。

第六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

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2. 合同价款《或者报酬》：_____

3. 合同价款包括货物、货物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设备安装辅材、施工辅材、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的各种费用以及安装、调试等本招标文件所列设备材料、功能配置需进行补充完善才能完成本项目的或实际采购中产品材料、功能配置有任何遗漏的费用(含本项目需要但本文件中未列出的设备材料、功能配置)、发票税金、售后服务、技术培训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等一切费用。

4. 付款进度安排：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0 日内采购人预付合同价款 50%，项目验收合格后 10 日内支付合同价款 50%。如中标供应商未按采购人要求提供或迟延提供请款申请、发票及相关凭证材料，则采购人有权延迟或拒绝支付合同相应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注：若因财政资金未下达等客观原因导致采购人未按合同约定支付相应款项的，不视为采购人违约，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同时，中标供应商不得以采购人未支付资金为由拒绝或延迟履行合同义务。

5. 资金支付方式：_____

第七条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1. 验收标准和方法

(1) 验收标准：货物验标准，伴随工程、服务验标准(符合现行家相关准、行标准地方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2) 验收程序及方法：

1) 乙方完成货物安装调试和培训后，书面向甲方提交验收申请。

2) 甲方收到乙方验收申请之日起 7 个工作日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视同验收合格。甲方委托第三方机构组织项目验收的，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

3) 本项目验收由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对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4) 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采购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并列明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小组、甲方和乙方共同签署。甲方委托第三方机构组织项目验收的，其验收结果以第三方机构出具验收书结论为准，甲方和乙方共同签署确认。

5)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6) 验收书一式 2 份，甲乙双方各执 1 份、受托第三方机构一份(如有)。

7) 验收结论不合格的，乙方应自收到验收书后 7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经方对验收结论不合格的货物进行整改后，仍然达不到要求的，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①更换:由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②贬值处理:由甲双方协议定价。

2. 交付标准和方法

(1)除售后服务验收外,验收结论合格的,乙方应自收到验收书后 7 日内向用方交付使用。

(2)货物的所有权和风险自交付时起由乙方转移至甲方,货物交付给甲方之前所有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投标文件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质保期保修范围: _____ 保修期: 货物验收合格日起 12 个月

第九条 约保证金

本项目无履约保证金。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或者违反合同项下所作保证的,应向对方承担继续履行、采取修理、更换、退货等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 乙方未能按时交付货物的,应向甲方支付迟延交付违约金。迟延交付违约金的计算方法如下:

(1)从迟交的第一周到第四周,每周迟延交付违约金为合同价款《报酬》的 0.5%;

(2)从迟交的第五周到第八周,每周迟延交付违约金为合同价款(报酬)的 1%;

(3)从迟交第九周起,每周迟延交付违约金为合同价款《报酬》的 1.5%。在计算迟延交付违约金时,迟交不足一周的按一周计算。迟延交付违约金的总额不得超过合同价款《报酬》的 10%。迟延交付违约金的支付不能免除乙方继续交付相关合同货物的义务,但如迟延交付必然导致合同货物安装、试、验收等工作推迟的,相关工作应相应顺延。

3. 甲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应向乙方支付延迟付款违约金。延迟付款违约金的计算方法如下:

(1)从迟付的第一周到第四周,每周延迟付款违约金为延迟付款金额的 0.5%;

(2)从迟付的第五周到第八周,每周延迟付款违约金为延迟付款金额的 1%;

(3)从迟付第九周起,每周延迟付款违约金为延迟付款金额的 1.5%。在计算延迟付款违约金时,迟付不足一周的按一周计算。延迟付款违约金的总额不得超过合同价格的 10%。

4.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价款《报酬》的_____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 因某一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该方应当对另一方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

6.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二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按下列（1）方式解决：

(1) 向柳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 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四条 合同文件构成

1. 政府采购合同；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

4. 采购文件及更正公告《澄清或补充通知》；

5.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6.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十五条知识产权和保密要求

1. 甲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提供给乙方的全部图纸、文件和其他含有数据和信息的资料，其知识产权属于甲方。

2. 除采购文件采购需求另有约定外，甲方不因签署和履行合同而享有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提供给甲方的图纸、文件、配套软件、电子辅助程序和其他含有数据和信息的资料的知识产权。

3.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者其他权利。如合同货物涉及知识产权，则乙方保证用方在使用合同货物过程中免于受到第三方提出的有关知识产权侵权的主张、索赔或诉讼的伤害。

4. 如果甲方收到任何第三方有关知识产权的主张、索赔或诉讼，乙方在收到甲方通知后，应以甲方名义并在甲方的协助下，自费用处理与第三方的索赔或诉讼，并赔偿甲方因此发生的费用和遭受的损失。如果乙方拒绝处理前述索赔或诉讼或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28 日内未作表示，甲方以自己的名义进行这些索赔或诉讼，因此发生的费用和遭受的损失均应由乙方承担。

5.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款、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其他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6. 乙方保证将要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十六条 合约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不得因姓名、名称的变更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承办人的变动而不履行合同义务。

4.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5.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份，甲乙双方各份_____《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合同附件

一般货物类

1. 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2. 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3保修期责任:	
3保修期责任: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报价文件格式

1. 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投 标 文 件

报 价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 报价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 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的招标公告, 签字代表 (姓名)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 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 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修改文件 (如有的话) 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 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日。

4. 如中标, 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 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6.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7.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 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 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投标文件进行注明如下: (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 ;

9.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4. 开标一览表（货物类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分标：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元

序号	标的的名称	商标品 牌	生产厂 家	规格型 号	数量及 单位①	单价 ②	投标报价 ③=①×②
1							
2							
.....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							

注：

1. 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 招标文件中列明采购专用耗材的，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者按耗材的常规试用数量提供报价。
4. 如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5. 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6. 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否则投标无效。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投 标 文 件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2.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投标声明格式

投标声明

（采购人名称）：

我方参加贵单位组织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我方在此郑重声明：

1. 我方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2. 我方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并由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分别签字，否则投标无效。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商务文件格式

1. 商务文件封面格式：

投 标 文 件

商 务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 商务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年____月____日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5. 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非联合体投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

我_____ (姓名)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 (姓名)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或者盖章，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法人、其他组织投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投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6. 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注：按项目需求表具体项目修改）

商务要求偏离表

项目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人的承诺	偏离说明
	1. 2.	1. 2.	
	1. 2.	1. 2.	
...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要求逐条作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年____月____日

7. 投标人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格式：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采购人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注：投标人根据评标标准具体要求附业绩证明材料。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年____月____日

四、技术文件格式

1. 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投 标 文 件

技 术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 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投标产品性能配置清单格式

投标产品性能配置清单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及单位	品牌	材质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原产地

备注：

以上投标产品性能配置清单中“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材质、规格型号、制造商、原产地”必须如实填写完整，品牌、规格型号没有则填无，填写有缺漏的，作**无效投标处理**。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必须与“开标一览表”一致，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技术要求偏离表格式

技术要求偏离表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项号	标的的名称	技术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说明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逐条作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根据投标货物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3. 投标人认为其投标响应有正偏离的，请在技术要求偏离表中列明，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的注册证之附件《产品技术要求》或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检验）报告或技术白皮书作为佐证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接受其优于。
4. 如技术要求偏离表中的投标响应与佐证材料不一致的，以佐证材料为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年____月____日

5.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职称)或者 职业资格或者 执业资格证或 者其他证书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 工作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注：

1. 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2. 投标人应当附本表所列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年____月____日

6.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格式（如有，请提供）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序号	优惠内容	适用机型	单价	比市场价优惠率
1				_____ %
2				_____ %
3				_____ %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五、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1. 联合投标协议书格式

联合体协议书

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项目名称）采购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及对文件的盖章，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和盖章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

年 月 日

2.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章）：

日 期：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X < 1000$	$X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公章）：

日 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4.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质疑事项：

☐ 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_____

☐ 采购过程

☐ 中标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

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5. 投诉书格式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标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招标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向_____提出
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月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